

**【109-1 法律學系教師助理徵求公告】**

聘用資格：本系 109-1 註冊在學且無專職工作之研究生。

工作內容：協助蒐集上課資料、輔助教學、監考及其他教師交辦事項。

工作期程：109 年 10 月、11 月、12 月、110 年 1 月，共 4 個月。

工作時數及薪資：每月 21 小時，薪資 4,200 元。

備註：本經費來源為研究生獎助學金，薪資將依每學期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決議調整，與本校教學發展中心的 TA 或 Tutor 屬於教育部補助計畫不同，可重複擔任，但工作時數不可重疊。

徵求教師	徵求條件	申請方式
姜炳俊老師	民事法組或財經法組一年級同學	有意擔任者，請儘速與老師聯繫，電子郵件：lawbcc@mail.ntpu.edu.tw，信件主旨請寫「應徵 109-1 教師助理」，謝謝！
林慶郎老師		有意擔任者，請儘速與老師聯繫，電子郵件：chlalin@gm.ntpu.edu.tw，信件主旨請寫「應徵 109-1 教師助理」，謝謝！